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DELUXE HOLDINGS LIMITED

御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89)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為 673.3 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 11.5%。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 109.6 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 5.9%。
-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9.3% 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6.3%。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 56.1 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 12.1%。
- 每股基本盈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 4.67 港仙，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 6.29 港仙。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末期業績

御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	673,275	603,839
直接成本		<u>(563,636)</u>	<u>(487,301)</u>
毛利		109,639	116,53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5,421	6,23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4,410)	(41,496)
融資成本	5	<u>(2,673)</u>	<u>(2,895)</u>
除稅前溢利	6	67,977	78,380
所得稅開支	7	<u>(11,917)</u>	<u>(14,5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56,060</u>	<u>63,783</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u>4.67</u>	<u>6.2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567	3,875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		3,829	3,727
俱樂部會籍		1,188	—
遞延稅項資產		104	—
		<u>67,688</u>	<u>7,602</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40,571	129,096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11,058	53,0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066	119,718
		<u>308,695</u>	<u>301,830</u>
資產總值		<u>376,383</u>	<u>309,43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91,193	99,617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0,821	17,527
借貸		49,374	20,746
流動稅項負債		1,456	4,134
		<u>152,844</u>	<u>142,024</u>
流動資產淨值		<u>155,851</u>	<u>159,80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3,539</u>	<u>167,40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1	—
資產淨值		<u>223,468</u>	<u>167,40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000	12,000
儲備		211,468	155,4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23,468</u>	<u>167,40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 Wang K M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王麒銘先生(「王麒銘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全資擁有。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及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 10 號電訊一代廣場 22 樓 A 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模板架設及相關輔助服務。

於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重組」)之前，集團實體由王麒銘先生共同控制。透過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因此，就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被視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所產生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一個持續經營實體。重組前後，本集團均受王麒銘先生共同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公司於截止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 5 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予以編製。於截止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已予編製，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截止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較短期間者為準)起已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要求實體向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提供披露資料，以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該等修訂亦要求，如金融資產在過往產生現金流量或未來的現金流量計入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則需要披露該等財務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要求披露以下資料：(i)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 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所產生的變動；(iii)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iv) 公平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與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澄清¹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²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²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¹
轉讓投資物業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²

-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並無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修訂。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已收及應收香港建築服務金額。就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全面業績及財務狀況，乃由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模板架設及相關輔助服務。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及並無就該單獨分部呈列進一步分析。

地理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及本集團的主要經營位於香港。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全部收益來自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所在地香港。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¹	83,441
客戶B	271,399	132,850
客戶C	101,844	143,717
客戶D	81,404	不適用 ¹

¹ 相應的收益並無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

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66	86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的利息收入	115	114
銷售廢料的收入	3,092	1,197
政府補助	–	250
雜項收入	2,247	4,464
	<u>5,520</u>	<u>6,111</u>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外匯收益淨額	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03)	1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	112
	<u>(99)</u>	<u>122</u>
	<u>5,421</u>	<u>6,233</u>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透支的利息	2,673	2,848
融資租賃承擔的利息	–	47
	<u>2,673</u>	<u>2,895</u>

6.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扣除下列者後達致的除稅前溢利：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438,026	327,431
酌情花紅	4,613	10,9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943	11,171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u>455,582</u>	<u>349,577</u>
關於人壽保險保單之保費及其他開支之攤銷	13	104
核數師薪酬	1,050	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66	2,257
上市開支	—	9,732
外匯虧損淨額	—	4
有關以下各項的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365	1,412
— 廠房及設備	16,431	13,577
	<u>16,431</u>	<u>13,577</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入直接成本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分別約為427,543,000港元及335,019,000港元，列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分別約為28,039,000港元及14,558,000港元。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1,950	14,597
遞延稅項	<u>(33)</u>	<u>—</u>
於損益中確認的所得稅開支總額	<u>11,917</u>	<u>14,597</u>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向其當時的權益擁有人宣派中期股息128,000,000港元。股息率及享有股息的股份數目並未呈列，乃由於該等資料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無意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9. 每股盈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56,060</u>	<u>63,783</u>
	2018	2017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00,000</u>	<u>1,014,773</u>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源自於本年度全年已發行的1,200,000,000股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源自發行的984,000,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984,000,000股普通股於整個年度已發行在外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落實股份發售。

由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88,805	81,595
應收保固金	47,950	40,68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816	6,812
	<u>140,571</u>	<u>129,096</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介乎7至56日的信貸期(二零一七年：7至56日)。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

於各報告期末按客戶出具的進度證書日期所示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0,864	61,403
31至60日	25,526	19,310
61至90日	12,162	882
91日至180日	253	—
	<u>88,805</u>	<u>81,595</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346	25,700
應付票據	36,371	20,621
應付保固金	5,540	1,6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936	43,662
已收按金	—	7,945
	<u>91,193</u>	<u>99,617</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60日(二零一七年：7至6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363	10,283
31日至60日	4,776	9,502
61日至90日	7,805	5,495
91日至180日	3,262	322
180日以上	140	98
	<u>21,346</u>	<u>25,7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鑒於市場佔有率及建造行業有大量同業，本集團在香港為專門提供模板架設及相關輔助服務的主要分包商。本集團自一九九四年開始經營模板業務，累積逾23年經驗。本集團的直接客戶為樓宇建造及土木工程項目的總承建商，而最終客戶為項目的擁有人，包括政府、公共交通營運商以及物業開發商。本集團通過不斷提升完善其工藝及建造管理程序，已開發若干建造應用技術及系統專利，以及將創新程序應用於計量、成本計算及競標的軟件，以為香港建築信息模型在香港實施作出準備。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獲授六個模板工程項目及一個模板土木工程項目，總初始合約金額約為461.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六個新項目的總初始合約金額約為403.9百萬港元，增加約14.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十三個在建分包工程項目，估計未償還價值總額約646.0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估計未償還價值總額約701.4百萬港元，減少約7.9%。儘管如此，手頭合約的剩餘價值於未來幾年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業務收益。

獲授年度／項目	角色	合約性質	狀況
二零一三至二零一四年度			
SCL1109 沙中線宋王臺站及土瓜灣站	分包商	模板工程	大致竣工
二零一四至二零一五年度			
SC216 810B 西九龍總站南	分包商	模板工程	大致竣工
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			
M+ 博物館項目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C0738 柴灣連城道公共租住 房屋發展項目	分包商	傳統模板工程、系統模板 及裝潢工程	施工中
J3518 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 －南面高架路段項目	分包商	模板工程	已完工
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			
J3628 太古坊第2A期發展項目	分包商	設計、供應、安裝及拆除 內河貨運碼頭E6、E7及 E12的系統樓模板建造	施工中
白田邨第7及第8期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新九龍內地段第6525號啟德 第11區1號地盤	分包商	模板工程(供應及安裝)	施工中
C28137 堅道第18及20號項目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石湖墟污水處理廠前期工程	分包商	濾膜處理設施大樓的模板 及混凝土工程	施工中
14102 英皇道704-730辦公室發展項目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獲授年度／項目	角色	合約性質	狀況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			
位於將軍澳的法國國際學校	分包商	為體育館模板工程安裝預制混凝土正面外牆單元	大致竣工
位於柴灣連城道的C0783-079公共房屋	分包商	打花現有鋼筋混凝土並修補	施工中
位於將軍澳的SC2101 Global Switch Hong Kong 1(GSHK) -3、4及5棟數據中心	分包商	傳統木模板(就早期工程而言)	施工中
位於將軍澳的SC2105 Global Switch Hong Kong 1 (GSHK) -3、4及5棟數據中心	分包商	上層結構及外部工程的模板工程	施工中
14105-0072大圍站物業發展項目	分包商	設計及供應柱型鋼化模板	大致竣工
14105大圍站物業發展項目(B區平台及T5-6塔台)	分包商	模板工程	施工中
SCL1123/SC231會展站及西面鐵路隧道	分包商	站模板及混凝土	施工中

最新發展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不僅為購入辦公室物業及信息系統提供額外資金，並能夠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增加額外營運資金，讓本集團得以於日後承接大型項目。

鑒於私營發展及公營項目的增展前景，配合本集團於釘板業界內的商譽及穩固的經驗，本集團具備良好條件與競爭對手競爭，邁向未來，本集團並將繼續向客戶提供高質量及創新建築工程服務，以及發展建築資訊科技以提升本集團整體競爭力，維持業務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增加約11.5%至約673.3百萬港元，由十八個項目所貢獻。而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有18個項目，貢獻收益約603.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確認主要土木工程項目完工及位於油尖旺區的進行中的模板工程項目取得重大進度的收益。

毛利及毛利率

儘管收益增加，毛利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約116.5百萬港元減少約6.9百萬港元或5.9%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約109.6百萬港元。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於完工一項主要的土木工程項目為求滿足客戶被公營機構催促更緊湊進度所招致的額外勞工成本所導致。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6.3%，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約19.3%相比有所下降。盈利能力部分歸因于新項目的毛利率下降，此乃由於定價環境競爭更加激勵以及部分歸因於上述已完工土木工程項目毛利率減少。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由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折舊、辦公室開支及專業費用組成。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約41.5百萬港元增加約2.9百萬港元或7.0%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約44.4百萬港元。撇除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產生的上市開支約9.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董事酬金及行政員工薪金增加約13.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董事酬金及行政員工薪金約為28.0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約為14.6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約2.9百萬港元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7.7%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約2.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就降低銀行貸款利率洽談成功而減少利息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約14.6百萬港元減少約2.7百萬港元或18.4%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約11.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約63.8百萬港元減少約7.7百萬港元或12.1%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約56.1百萬港元。純利率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10.6%減少約2.3%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8.3%。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及將於上市後按本公司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的公告所載之計劃用途動用。

下表載列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起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

	招股章程所列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劃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使用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款項結餘 千港元
為位於油尖旺區的現有模板工程項目初始成本撥付資金	27,433	27,433	-
用於購入辦公室物業	41,101	41,101	-
用於投資新信息技術系統	10,102	2,391	7,711
用於償還部分未償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	10,399	10,399	-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9,607	9,607	-
	<u>98,642</u>	<u>90,931</u>	<u>7,711</u>

約7.7百萬港元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之建設業務將繼續穩定運行，實現穩健發展。同時，我們將繼續尋找渠道，將我們的業務拓展到不同的建築和地理區域，以抓住新的商機。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2.0	2.1
資本負債比率 ²	22.1%	12.4%
債務對權益比率 ³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覆蓋率 ⁴	26.4 倍	28.1 倍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基於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值。
2. 資本負債比率乃基於總債務（銀行借貸之和）除以總權益再乘以 100%。
3. 債務對權益比率計算為總債務（銀行借貸之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再乘以 100%。
4. 利息覆蓋率乃基於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除以所產生利息開支總額。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分別為 2.0 及 2.1。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債務對權益比率數字代表我們處於淨現金狀況。利息覆蓋率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 28.1 倍降低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 26.4 倍，主要由於與融資成本相比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減少的影響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約 223.5 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167.4 百萬港元）之權益及約 49.4 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20.7 百萬港元）之債務組成。

本集團採用審慎方法進行現金管理。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包括銀行貸款在內的若干債務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債務。本集團維持各種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結算貿易應付款項及工資（佔本集團現金流出的大部分）之付款的要求。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動用銀行融資約 95.4 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47.2 百萬港元）之，其中約 9.6 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5.9 百萬港元）為尚未動用及無限制的銀行融資。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22.1%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4%)，主要由於為新分包合約撥資的銀行借貸及為收購集團辦公室物業撥資的貸款增加及現金減少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由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約為46.8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的辦公室物業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新收購) 及賬面淨值總額約為3.8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7百萬港元) 的保險預付款項抵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受限制銀行結餘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0百萬港元)。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交易絕大部分以港元計值，故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及將於適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庫務政策

董事將於整個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藉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核其客戶之財務狀況，致力減低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由於分包工程已完成，履約保函已提早解除。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履約保函約12.0百萬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6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91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整體市場水平及僱員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待遇。薪酬福利待遇包括薪金及按表現發放之花紅，以及包括培訓及強積金在內之其他福利。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1,80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9,000港元)。

分部資料

除本公告附註3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的業務被視為單一經營分部且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事務狀況載於本公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曾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最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乃因董事會相信，良好及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股東信任及保障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權益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常規，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違反下文所述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的組織架構，王麒銘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憑藉其於行業內的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而穩健之領導，並有效及具效益地規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儘管王麒銘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清楚界定。然而，一旦物色到適當人選，由不同人士擔任該等兩個職位為本公司的長期目標。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委任周麗卿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維持分立，以分別提高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責任。董事會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所須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鄺炳文先生，其他成員包括黎雅明先生及蕭錦成先生（各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審計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促使本公司僱員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同意，該等數字乃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數額。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業務委聘，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初步公告作出鑒證。

致謝

本公司主席王麒銘先生謹此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股東，客戶，分包商和供應商表示誠摯的謝意，感謝他們的持續支持，以及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和員工的辛勤工作和奉獻精神。

承董事會命
御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王麒銘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麒銘先生及王宇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黎雅明先生、鄺炳文先生及蕭錦成先生。